

第三十二輯

老照片



最后的贵族（下）

——康同璧母女之印象 章诒和

书生当年 段怀清

我的老师谢孝思先生 冯兰瑞

八千亩地与珐琅钟 宋路霞

石美瑜与南京日军战犯审判 徐宗懋

我的家世 杨德峰

20世纪初叶的秦淮印象 王玉龙

山东画报出版社



蒋介石、宋美龄夫妇访问台湾农家。（摄于20世纪50年代）

秦雨供稿

老照片

目 录

章诒和 最后的贵族（下） 1

——康同璧母女之印象

在那么一个既疯狂又恐怖的环境里，大家都在苟活着，谁也谈不上风节。但他（她）们却尽可能地以各种方式、方法维系着与昔日精神情感的联系.....

朱元春 我的祖父朱希祖 38

段怀清 书生当年 49

那些年轻人坦诚相见，无拘无束，不但钱袋可以互相敞开，连才华、精神、思想和情绪也都可以共通共享.....

冯兰瑞 我的老师谢孝思先生 63

老师对学生的影响，往往于不经意间达致，或因一篇诗文的精彩诠释，或因临事处变的卓然风骨.....

宋路霞 八千亩地与珐琅钟 72

谭金土 一幅关于郑和塑像的老照片 76

张 伟 说明书上的电影译制历程 82

徐宗懋 石美瑜与南京日军战犯审判 89

两岸的中国人，对伸张正义、见证历史的石美瑜，都怀有一份深深的情感.....

杨德峰 我的家世 101

一个普通人家的时代沉浮.....

老照片

高玉琳	父亲是一本书	113
李南央	“阔家主”的孩子	121
刘大作	同班同学	135
吴文杰	我的母亲	140
王玉龙	20世纪初叶的秦淮印象	142
散木	遥望那些“最后的”遗照	152
郭家骥	“丰收图”的联想	154
柳创业	寻找一种失落的历史解读方法	156

《老照片》丛书

出版人 刘传喜

执行主编 冯克力

执行编辑 张杰

特邀编辑 丁东

邵建

美术编辑 蔡立国

技术编辑 张涛

封二 蒋介石、宋美龄夫妇访问台湾农家(秦雨)

中插 上海：风气之先(方霖) 封三

女子肖像(韩英) 20世纪20年代的哈尔滨(秦雨 100)

本社对全部图片及文字享有专有版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使用本书作品，须经本社同意。

名人一瞬

最后的贵族(下)

——康同璧母女之印象

章诒和

寄住在罗家的这段日子，我还认识了三个教授。

一个叫张沧江，是康有为弟子张伯桢之孙，北京史专家张次溪之子，在对外贸易学院（即现在的对外经贸大学）任教。说得一口好英语、又有一手好书法的他，十天、半月来罗宅一次，负责处理康同璧的文字类事务。他曾偷偷告诉我：“你在川剧团，康氏母女给你的回信，大多由我代笔。所以，我们早就认识，只不过无缘得见。”

张先生进门后，从不急于走到写字桌忙着提笔干活。他要和老人说上许多闲话、趣话，以及街头新闻。和我聊天，则讲菊苑旧事，文坛掌故。一旦和罗仪凤谈及需要处理的事情，有我在场的话，就全讲英语了。我也理解，毕竟属于人家的私事。他在康家从不吃饭，哪怕是抄抄写写到天黑。知书达礼、随和风趣以及对人情世故的谙通，使他成为一个备受欢迎的人。可以说，张沧江一来，康氏母女总是眉开眼笑的。

1980年代中期，大陆刮起留美狂潮。我在北海后门附近，遇到那位上海小姐。简短的闲聊中，她对我说：“你要去美国吗？要去，就找张沧江。他不教书了，在美国大使馆工作，可红啦！他对你印象很深，常念叨你呢。”

另一个教授的名字，怎么也记不起了。他并不怎么老，却已是满头白发，在山东的一所大学教书，自心理学科被官方取消后，改教中文了。他来北京料理私事，请假三日，食宿在康家。当他



1917年，徐悲鸿所绘“康南海六十行乐图”。

听说我父亲是章某人的时候，即表现出异乎寻常的热情。他说：“我对令尊大人非常敬佩。今天我们给马寅初和章罗联盟下政治结论，为时尚早。因为胜负输赢不到最后一刻，是难辨分晓的。现在的文化大革命的性质，究竟是革命还是反动？更要留给历史评说。”

三天里，他天天议论江青。他说：“江青就是蓝苹嘛。沈从文就认识她，也跟我谈过她。一个三流电影明星，品质也差，非要称什么文化旗手，还成了叱咤风云的英雄。她一登政坛，便用尽低劣之极的招数。……”说话时，那无比愤怒的态度和胆量，使人觉得他根本不是什么教授、书生而是侠客、壮士。

临别时，他希望我能在罗宅多住些日子，说：“这个家太冷清，人太寂寞。从前可不是这样的。”

再一个教授，便是黄万里了。

那天下午，我回到罗家，见一个学者风度的人坐在餐桌旁边。他身材魁梧，相貌堂堂，约四十来岁，衣着得体，脚下那双生胶底软牛皮皮鞋，很显洋气。

罗仪凤说：“你们该认识吧？”我们各自摇头。

康同璧惊奇地说：“怎么会不认识呢？一个是黄炎培的公子，一个是章伯钧的千金。”

康氏母女哪里晓得民盟中央的复杂结构与人事。父亲与黄炎培的往来纯属公务性质，谈不上有多少私交。反右以后，索性断了联系。

黄万里听了老太太的介绍，立即起身，向我伸出右手，说：“我叫黄万里，在清华教书。虽说我是父亲的儿子，可现在是你父亲的‘兵’呀！”

站在一边的罗仪凤解释道：“万里和你爸爸一样，戴了右派帽子。”遂又翘起大拇指，说：“他的学问特别好，在美国读了三个大学，得了好几个学位。万里，万里，他本该鹏程万里。”

有了这个前提，似乎也就有了话题。我问黄万里是因为什么划了右派。他告诉我：“是因为黄河，具体说就是反对三门峡工程。”原来，黄万里认为黄河的特点在于泥沙。治黄关键在治沙，可那时苏联专家的方案是根本不考虑排泥沙的事。后来三门峡用于挖沙的钱好像比发电得的钱还多。大坝一次次改建，弄得千疮百孔。库区百姓上下折腾、来回搬迁，搞得苦不堪言。实践证明他是对的，可帽子戴了22年。

康同璧用称赞的口气，补充道：“小愚，万里的诗是做得很好的！”

黄万里笑了，说：“快不要提什么诗了。五七年划成右派，跟我写的《花从小语》（随笔小说）还有很大关系呢。”

大约闲谈了一个多小时，黄万里起身告辞，说：“回清华的路太远，要早一点走。”



1965年，黄万里的小女儿黄肖路受父亲“问题”的影响高考落榜。这是当时的留影。

康同璧非常舍不得他走，拉着他的手，一再叮嘱：“你只要进城，就一定要来呀！”

黄万里一再保证：“只要进城，就一定来。”

有了这句话，老太太才松了手。

这三个教授与康氏母女都是老朋老友了。他们之间的往来，无关利害，也不涉“关系”，完全是传统社会的人情信托。他们之间的相处，亲切、信赖、安闲，是极俗常的人生享受，又是极难

得的心灵和谐。他们之间的谈话，因文化积累的丰富而有一种特别的情调，因有了情调而韵味悠长，像白云，细雨，和风。

我每天是在晚饭后去东四十条罗宅。有时因为天气不好，父亲就叫我早一点离开家。康氏母女见我回来得早，总是特别高兴，见面的第一件事，便要我说说当日新闻或小道消息。听完以后，康同璧常说的一句话是：“现在外面太乱，人变得太坏，好多事情也搞不懂了。我经历了四个朝代，总结出的经验是‘以不变应万变’。”

忆旧，则是我们的另一个话题。一提到过去，康同璧的话就多了，而且讲得生动有趣。一次，大家坐在客厅搞精神会餐，罗仪凤讲发鲍鱼和炖燕窝的方法，上海小姐介绍如何自制沙拉酱，我也聊起父亲和我爱吃西餐的事情。

老太太接过话头说：“先父也爱吃西餐。在伦敦生活的时候，有一次上街看见一家地下餐厅，他想餐厅开在地下，价格肯定要便宜，就走了进去。翻开菜单，那上面竟有龙虾。先父大喜，叫来服务生说，我要龙虾。饭饱酒足后，呈上账单。他一看，吓坏了，就是把口袋里所有的钱掏光，全身的衣服当尽也不够。他只好狼狈地坐在那里，等外面的朋友送钱付账。原来伦敦的地下餐厅是最贵的地方。”

老人讲的故事，不但引来笑声，而且引出口水。我叫嚷着：“罗姨，我想吃西餐！”

老人见我叫，便也跟着叫：“我也要吃。”

上海小姐说：“如果吃西餐，沙拉酱归我做。”

罗仪凤嗔道：“都闹着要吃，可谁来洗那二百个盘子？”

“为什么要洗二百个？”这个数字让我吃惊不小。

罗仪凤答应了我们，并说：“你们不许催我，什么时候准备好了，什么时候吃。”

康同璧高兴得直拍手。我回家却挨了父亲的骂，说我嘴馋的毛病走到哪里也改不了，也不看看现在是什么局势和环境。

第二天，我对康同璧说：“不想吃西餐了。”

“是不是爸爸批评你了？”坐在一边的罗仪凤马上就猜出了原因。

我点点头。

罗仪凤说：“我一定让你吃到西餐，不过，回家就别再说了。”

过了许久，我早把闹着要吃西餐的话，忘在了脑后。突然，罗仪凤告诉我，这天晚上吃西餐。她简直就是一个能施魔法的仙女，在社会生活都已全部革命化的情况下，居然摆出了规范而正宗的西餐。长长的白蜡插在烛台，高脚玻璃杯斟满了红酒，镀银的刀叉，雪白的四方餐巾。我不禁惊叹道：“咱们好像到了一个神话世界。”

什么都摆弄好了，罗仪凤竟没有在场。我问：“罗姨是不是还在厨房？”

康同璧和上海小姐都默不做声。等了一会儿，罗仪凤从卧室里走出，那一瞬间，她漂亮得好似回到了少女时代。烫染过的头发起伏闪亮，并整齐地覆盖着额头。粉红的唇膏衬托出一口整齐的牙齿。秀丽的眼睛上面，眉毛仿佛出自画家之手。苗条的身材裹着白底蓝色小碎花图案的布质旗袍，跟盛开的花丛似的。散发着香水芬芳的她，温雅又柔美。接着，又惊异地发现她的睫毛比平素长了，胸部也高了……这是怎么弄的？我那时还真的搞不懂。

每上一道菜，必换一次盘，包括衬盘、衬碟在内。在刀叉的配合、唇齿的体味与轻松的交谈中，我渐渐找到了西餐的感觉和旧日的情调。在橙黄色的烛光里，真有种类似梦境的意味。

我把吃西餐的始末与美妙，讲给父母听。父亲说：“你太粗心大意了。一个女性能如此操办、打扮，肯定是在给自己过生日了。”

“那罗姨为什么事先不说或在举杯时讲呢？”

“仪凤是在回避自己的年龄。”

我又问父亲：“罗姨的生活环境那么优越，怎么她什么都会？做粤菜，做点心，做西餐，烧锅炉，种玫瑰。”

父亲告诉我：“英德两国的传统贵族，自幼均接受严格的教育及训练，都有治家的性格与能力。哪里像某些干部子弟，两只手除了会花钱，就什么都不会干了。”

纵不能惹起某个男人的热烈情感，但足以引起普遍的喜爱，罗仪凤就是这一流的女子。优雅的举止，纯良的品质，处理日常事物的稳妥周全的才智，以及由此派生出来的大家风范，兼备于一身。难怪父亲、章乃器及陈铭德、邓季惺夫妇等人，都无一例外地喜欢她。我也喜欢罗仪凤，但在我与她已经混得很熟的时候，仍觉自己并不完全了解她。她和自己的母亲拥有一个很大的活动天地，交游缙绅，往来鸿儒。但是当她一个人独处时，又好像全世界皆与之无关。她与康老一样地善解人意，却很少将自己的事随便告人。我至今不知她从燕京大学毕业后的几十年，有着怎样的经历？她怎样生活？工作过么？被人爱过么？又被人害过吗？因为父亲根据她对政治的极度恐惧，揣测有浓厚亲英美色彩的罗仪凤在抗战时期很有可能受过日本人的迫害，甚至被抓过。——为了能解答这些疑问，我对她说想看看她的影集。罗仪凤爽快地答应后，一头扎进后面的书房。

我接过落满尘土的老像册，不禁叫起来：“罗姨，怎么只有一本？”

“我自来就不爱照相。”她笑着回答。

本想从旧影中对她的过去寻些蛛丝马迹，不料竟一无所获。像册里面，绝大部分是康同璧的照片，属于罗仪凤的，很少很少。偶尔发现一两张，那也是她与女友的合影。即使这样的照片，她的相貌也是模糊不清，因为总有一副硕大的太阳镜遮住半拉脸。在所有的照片里，生活十分西化的她，身边居然没有一个男性。曾



康同璧赠青岛市副市长张公制的水墨图

听上海小姐说：“康老不愿意女儿和男人往来，想把女儿永远留在身边，好照顾自己。一次，同仁堂的乐家大姑专门来给罗仪凤说媒。没几分钟，康老就把乐大姑撵出了大门。老太太惟有对罗隆基是个例外，始终视为贵客。”

看完影集，我问：“罗姨，你为什么不爱照相呢？”

她抚摸着影集的黑皮封面，叹道：“这些相片对留影的人来讲，当然是宝贵的。可你想过没有，多少年后一旦落在陌生人手里，那将是个什么情景？恐怕不是当废纸扔进纸篓，就是作为废物卖掉。想到这样的结局，即使面前是多美的景致，身边有多好的朋友，我都不愿意拍照了。”

“罗姨，一张好照片，可随时欣赏。你现在何必担忧几十年后的事？”我想，罗仪凤不留影的根本原因，恐怕是觉得自己并不漂亮。

她摇头，说：“像我生活在这样的家庭，又是一个人，

是必须学会预算未来的。”

罗宅有一套看着大气、坐着舒坦的英国沙发，而且被保养得很好。当那位上海小姐要搬离康家的时候，罗仪凤毫不犹疑地把沙发送给了她。我问：“这么好的东西，你也可以用，干嘛要送给别人？”

罗仪凤说：“我的小愚，你还年轻啊！许多事要提前做安排，不能等老了以后再说。特别是那些视为珍贵之物的东西，一定要由自己亲手处理，不要等到以后由别人来收拾。我说的‘别人’，甚至包括自己的儿孙和亲戚。”

“淡生涯一味谁参透？”在我得知她所持的这个观点后，才渐渐懂得了她的行事及做派。罗仪凤给自己立的做事规则，犹如提前执行遗嘱一样，很有些残酷。别说我受不了，就是一向欣赏西方人生活原则的父亲和罗隆基，恐怕也办不到。然而，当我历尽坎坷、不再年轻，并也成了孤身一人的时候，对她的观点和行为，不但深深地理解了，也彻底地接受了。

罗仪凤爱香水。

她对我说过：“香水好，就连装它的瓶子，也是美的。”由于都知道她的这个喜好，所以从她读燕京开始，人们在送她礼品的时候，都不约而同地选择上等香水。她把最好的香水作为藏品，装入一个木箱。“文革”爆发，这个木箱再没有打开过，就是说，她把香水“戒”了：不搽，不闻，不看。

后来，她把箱子送到我家，对母亲说：“这里面都是最好的香水，有的比黄金还贵。你有两个女儿，她们可以用。”

母亲执意不收。

罗仪凤想了想，说：“算我寄放在这里，总可以吧？”

母亲答应了。那么喜欢香水的她，自己竟一瓶不留。从此，她不提木箱的事，直到死。

罗仪凤喜欢鞋。

我一直以为在她的服饰穿戴里，最讲究的部分就是脚下的一双鞋。她穿鞋要配衣服，配季节，配场合，配情绪。一句话，把鞋穿到了审美的境界。所以，她的鞋既是用品，也是藏品。红卫兵抄家、破“四旧”的时候，她不知该如何处置，又舍不得把它们丢掉。

情急之下，她把我的姐夫找来，急切切地说：“红卫兵在‘勒令’中，只规定不许穿高跟鞋。你看，咱们是不是可以用锯把所有的鞋跟儿都锯掉？”

姐夫听后，同意了。

夜深人静，罗仪凤把鞋子统统翻出来，几乎堆成一座小山。她又找出了锯子。先是姐夫一个人锯，后来是两人一起对拉。十几分钟，却连一只鞋的后跟儿也没锯掉。罗仪凤累得满头大汗，急得满脸通红。北大物理系毕业的姐夫观察发现：罗仪凤的鞋均为进口货，别看后跟儿纤巧如一弯细月，可内里都有优质钢条做支撑。他擦着汗说：“国产锯怎么对付得了进口钢？罗姨，我们这样干个通宵，也锯不了几双鞋。”

罗仪凤坐在地板上，瞧着那些八方买来、四季穿着、一心收藏的鞋，什么话也说不出来。最后，她屈从了现实，放弃了审美，把鞋扔了，一双未留。

罗仪凤爱花。

她家的庭院里，栽有一片法国品种的玫瑰，还有十余株品质极高的榆叶梅，排列于大门两侧。50年代的某个春日，一位副总理级的高官驱车路过东四十条。那繁密似火、浓艳似锦的榆叶梅，绽露墙外。花树之盛，引得他驻足而赏。后来，他的手下工作人员，含蓄地表达了首长意思。待花谢尽，罗仪凤让人把所有的榆叶梅连根挖出，送了过去。一株未留。

一个冬日的夜里，噩梦把我惊醒，开了床头灯看表，已是下半夜三点多。一片寂静中，仿佛觉得有仙乐从天上飘来。细听，



1949年，章伯钧（前右）、李健生（前左）在北京中山公园。

那仙乐是一首小提琴独奏曲。再细听，声音是从罗仪凤的卧室传出。顿时，我睡意全消。月亮穿过窗帏，投下寒冷的光波。我躺在狭小的床上，忘记了外面的疯狂世界。“此曲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闻。”尽管自己知道此时此刻，是绝对不该叨扰她的。但我难以克制涌动的心潮，不由得推开了通向她卧室的小门——

罗仪凤见我光脚散发，立在她的床头，惊恐不已。原本就没有血色的脸，霎时变得灰白，灰白。她的双手下意识地抱住一个有整块青砖大小的东西。那东西在月光映射下，闪动着金属的光泽。我想，美妙的音乐该是从这里流淌、蔓延开来。恰恰在这个时候，小提琴旋律戛然而止，从“砖头”里传出的是英语。

我问：“罗姨，这是什么东西？”

“这是现在世界上最好的一种收音机。”

然后，我不知道该对她说些什么；她也不知道该向我解释些什么，两人相对无语。沉默中，罗仪凤突然爆发出无比的激愤，她下颚骨发颤，眼睛像火一样的红了起来。她把“砖头”护在怀里，用一种类似诅咒的口气，说：“小愚，我是一个软弱的人，也是个无能的人。我无夫无子，这辈子只剩下一点儿爱好。我喜欢鞋，现在鞋都扔掉了。我爱花儿，可那些盛开的玫瑰是我在1966年8月被抄家的当天夜里，流着眼泪亲手用开水浇死的。现在，花儿没有了。我爱香水，香水没有了。我爱音乐，音乐没有了。我爱英文诗，诗也没有了。我从来没有、也不想妨碍谁，可为什么要如此侵害我？这场文化大革命对我家来说，是釜底抽薪；对我个人而言，是经脉尽断哪！”罗仪凤仰望夜空，力图抑制住心底的悲与痛。但我还是见到了她的泪水。灯下，她的泪水像玻璃一样剔透。

待情绪稍有平复，罗仪凤反倒起身送我回屋，并问我：“要不要吃点安眠药？”

后半夜，我一直在琢磨康氏人家，索性不睡了。父亲说过，她

们母女是真正的贵族。我想，这些昔日贵族活在今天，日子太难，心也太苦。康同璧常说自己的处世原则是“以不变应万变”，然而，现实却在逼迫她们做出“顺适”。出于教养，也出于经验，她们的“顺适”往往表现为一种不自觉其努力的努力。这种努力和共产党员努力“改造世界和世界观”，当然其内涵各异。后者的努力是向外、向外、再向外，具体说就是去与天斗，与地斗，与人斗。前者的努力，是向内、向内、再向内，具体说就是努力于自省，自律和克己。努力的核心内容便是：忍。在云诡波谲世事不胜其变幻的年头，谁都得忍。强权下的老百姓，以其藐小而忍。那么，康氏母女所代表的老派家庭的忍，又体现出什么呢？是阅历太多、见识太明的无可奈何？还是抹煞自己、无损于人的智慧生存？对此，年轻的我无法判断，但罗仪凤的哭诉，却让我深深懂得：这种“忍”，原来是最可痛心的，其内里，有着怎样的悲凉与沉重。因为任何分寸的“顺适”，都要毁损或抑制天性。想到这里，我暗自发誓：这辈子一定要保卫自己的天性，决不“顺适”。而后来的情况竟是——我为这样的决定付出了近乎一生的代价。

康同璧自幼成材，游学欧美，后投身社会，并从事艺术。有如此经历的人，该是不迷信的。但不迷信的康同璧，却很喜欢让人给自己算卦，而且只信一个人的卦。这个人不是什么风水大师、易经专家，而是与之同住的一个女人。这个女人姓林，大家都管她叫林女士，我至今仍不知其名。罗家宅院一侧的两间平房，是她的落脚之处。

从相貌到举止、从打扮到说话都是个十足农妇形象的林女士，平素常呆在自己房间里做女红，如纳鞋底儿、缝棉袄、絮棉被。康同璧母女叫她，她才进到正院。在我们面前，她有些拘谨，极少说话。即使有人问她什么，也是用最短的语句回答。而老人叫她，不外乎两件事。一是治病，即按摩、针灸、拔火罐；二是算卦。隔